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CITIC Bank Corporation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8)

於其他市場發佈的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09(2)條刊登。

茲載列該公告（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如下，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孔丹

中國·北京

2009年3月4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行的執行董事為陳小憲博士及吳北英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孔丹先生、常振明先生、竇建中先生、陳許多琳女士、居偉民先生、張極井先生、郭克彤先生及何塞·伊格納西奧·格里哥薩里(José Ignacio Goirigolzarri)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白重恩博士、李哲平先生、艾洪德博士、謝榮博士及王翔飛先生。

A股證券代碼：601998

A股股票簡稱：中信銀行

編號：臨2009—004

H股證券代碼：998

H股股票簡稱：中信銀行

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屆監事會第十三次會議決議公告

本公司及監事會全體成員保證公告內容的真實、準確和完整，對公告的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負連帶責任。

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屆監事會第十三次會議于2009年3月3日在廣西南寧以現場會議方式召開。會議應出席監事8人，實際出席監事7人，鄭學學監事因事委託王栓林監事代為出席和表決，會議的召開符合《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和《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會議審議通過了《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的議案，同意將上述工作報告提交股東大會審議。

議案表決結果：贊成8票

反對0票

棄權0票

特此公告

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監事會

二〇〇九年三月四日